



CHINA XLX FERTILISER LTD.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866)

各位股東：

選擇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語言版本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本公司將向閣下提供下述方案，以供選擇按下列形式收取本公司日後之公司通訊（「公司通訊」），即本公司刊發或將予刊發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參照或採取行動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a)董事會報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會議通告；(d)上市文件；(e)通函；及(f)委任代表表格。閣下可選擇：

- (1) 瀏覽所有日後在本公司網站(www.chinaxlx.com.hk)登載之任何公司通訊（「網站版本」），以代替收取印刷本，並收取公司通訊已在本公司網站登載之通知書（以印刷形式或電子版本形式）；或
- (2)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印刷本；或
- (3) 僅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中文印刷本；或
- (4) 同時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為響應環保及節省印刷及郵遞費用，本公司建議閣下選擇收取網站版本。在作出上述選擇時，請閣下於隨本函附上的回條（「回條」）上適當空格內劃上「✓」號，並在回條上簽名，然後把回條寄回或親手交回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倘若閣下的登記地址為香港地址，請利用郵寄標籤寄回香港證券登記處；否則請貼上適當的郵票。

倘若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或之前尚未收到閣下的回條或表示反對的回覆，及在閣下另行透過香港證券登記處給予本公司預先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電郵至chinaxlx-ecom@hk.tricorglobal.com作出通知前，閣下將被視為已同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之網站版本，而本公司日後將向閣下寄發有關公司通訊已在網上登載之通知書。倘閣下在回條填上電郵地址，則本公司將向閣下發送有關刊載公司通訊文件之電子通知。

閣下可以隨時透過香港證券登記處預先給予本公司合理時間的書面通知，或電郵至chinaxlx-ecom@hk.tricorglobal.com作出通知，以更改公司通訊之收取方式及／或語言版本之選擇。選擇以電子方式收取（或被視為已同意以電子方式收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即網站版本）的股東，如因任何理由以致接收或讀取公司通訊之網站版本時出現困難，只需立即以書面或電郵提出要求，均可獲免費發送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請注意：(a) 閣下可提出要求向本公司或香港證券登記處索取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或中文印刷本；而(b)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網站版本亦會在本公司網站(www.chinaxlx.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

閣下如有任何與本函有關的疑問，請致電本公司電話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

代表
中國心連心化肥有限公司
劉興旭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謹啟

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